

##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音樂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相關事宜說明

時間	流程	說明
一般生註冊	註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一般生：請至學籍電子註冊系統確認註冊狀況 操作步驟：<a href="#">輔仁大學學生資訊入口網</a>→校內系統選單→課程・學習→學籍電子註冊系統</li> </ul>
依學校選課、加退選時間	選課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<b>選課時程請參照選課須知!</b> 操作步驟：<a href="#">輔仁大學選課資訊網</a>→選課指南→選課須知</li> <li>● 選課登記 操作步驟：<a href="#">輔仁大學學生資訊入口網</a>→校內系統選單→課程・學習→選課系統→登入進行選課</li> </ul> <p>※注意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欲於當學期舉辦學位音樂會/演講音樂會/詮釋音樂會/論文請務必記得選課! (詳細申請規定請參照<a href="#">學生專區</a>-碩專-考試)</li> <li>2. 欲於當學期考資格考請務必記得選獨立研究/主修!(詳細申請規定請參照<a href="#">學生專區</a>-碩專-考試)</li> <li>3. 獨立研究於<b>一下</b>始開放選課(詳細規定請參照 P. 2)</li> <li>4. 音樂治療組欲於當學期實習請務必記得選課!(詳細規定請參照 P. 3)</li> </ol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<b>選課檢查</b>(請務必於<b>錯誤更正截止前</b><b>確認自己的選課清單!</b>) 操作步驟：<a href="#">輔仁大學學生資訊入口網</a>→校內系統選單→課程・學習→選課清單</li> </ul>
開學第一週	各項考試申請時程公告	<p>公告各項考試相關時程，請至系網查閱<b>當學期行事曆</b>。</p> <p>操作步驟：<a href="#">系網首頁</a>→學期公告→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</p>
	畢業離校	<p>※畢業離校手續已採線上作業，相關流程及規定以畢業生離校系統為主，請至<a href="#">本校首頁</a>點選右下『重要連結』項下<a href="#">畢業生離校系統</a>確認離校代辦事項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本系離校作業需：(1) 繳交裝訂完整論文一本至系辦 (2) 歸還租借樂器櫃/個人置物櫃鑰匙</li> </ul>

#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音樂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相關事宜說明

## 碩士/碩專跨選說明：

1. 跨選大學部課程**不計入**畢業學分
2. 可跨選碩士班課程(計入畢業學分)，惟**必修課程不可**選碩士班代替碩專班
3. 可跨選他系研究所課程，惟應先提出申請**經同意方可計入**畢業學分([系網學生專區](#)→碩士在職專班→課程→選課→跨選選修申請表)  
Ⓐ操作步驟：填寫完 google 表單會回傳檔案至填寫者信箱，請列印檔案並簽名完成後繳交(不接受電子簽名!)

## 獨立研究選課說明：

### ● 110 學年(含)以前入學生：

數位音樂組、爵士音樂組、音樂治療組：

1. 選課請選科目名稱為-**獨立研究**(勿選後面寫有主修之獨立研究)
2. 請於欲修習獨立研究**前一學期**聯絡助教登記指導老師

### ● 111 學年(含)之後入學生：

數位音樂組：

1. 請於欲修習獨立研究**前一學期**聯絡助教登記指導老師，**一下**始可選課
2. 選課請選科目名稱為-**獨立研究:主修數位音樂**

音樂治療組：

3. 請於欲修習獨立研究**前一學期**聯絡助教登記指導老師，**一下**始可選課
4. 選課請選科目名稱為-**獨立研究:主修音樂治療**

#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音樂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相關事宜說明

## 實習規定說明：

### 實習前：

1. 修畢「音樂治療理論與實務」、「音樂治療臨床運用」
2. 修畢「發展心理學」或「變態心理學」其中一門課

申請手續如下(須於預訂修習「實習」學期的**第一周內**繳交至系辦):

1. 實習申請表
2. 實習單位同意書(實習同意書蓋單位章的時候要提醒老師，請確保最後的實習評鑑表也要可以蓋單位章喔!)
3. 實習計劃書(計畫書請先傳給校內督導看過)

### 實習中：

實習工作週記(每週撰寫，並於次週一將電子檔交予所上指導教授)

### 實習後：

1. 實習評鑑表(實習結束前兩周將其交予實習單位指導人進行評分，並由指導人彌封簽名後，實習結束後一週內繳回或寄回所辦)
2. 期末實習報告(實習結束後一週內交予所上指導教授，字數須至少 3000 字)

※上述實習規定及文件請詳閱系網的實習手冊([系網學生專區](#)→碩士在職專班→課程→實習手冊)